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桑德环境

公告编号：2015-112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等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刘华蓉女士主持，经过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邵丽女士为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与会监事一致同意推选邵丽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批准选举邵丽女士为公司监事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本次推选的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项议案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3 票，其中，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附件：桑德环境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邵丽女士：1973年出生，香港大学法学博士，中国国籍。邵丽女士1999年-2003年任ChinaRen&搜狐公司法律顾问。2007年-2011年任香港交易所北京代表处代表。2012年至今任中国行为法学会副秘书长。2014年至今历任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战投部高级经理、启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启迪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截止目前，邵丽女士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桑德环境股票，未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邵丽女士与桑德环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属于公司控股股东下属控股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除本简历披露的任职情况之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